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1年全程机械化有关工作促进粮食稳产增产的通知

农办机〔2021〕2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农业农村(农牧)厅(局、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农村局,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农业农村部关于做好2021年粮食稳产增产工作的指导意见》（农农发〔2021〕2号，以下称《指导意见》）的部署要求，抓实抓细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各项工作，有力支撑粮食稳产增产夺丰收，现就做好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切实增强推进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的紧迫感责任感

　　当前，我国农业生产进入机械化为主导的新阶段，主要粮食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均超过80%，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在粮食生产中起到的集成技术、节本增效、提质减损、推动规模经营作用越来越突出。但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发展还不平衡不充分，双季稻栽植、高效植保、粮食产地烘干等环节的机械化和丘陵山区粮食生产机械化等方面尚有不少短板弱项，粮食全程机械化生产体系及管理服务措施还需要进一步优化完善。各级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要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指导意见》部署安排上来，充分认识夺取今年粮食丰收的特殊重要意义，切实增强发展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的使命感责任感紧迫感。坚持目标导向，落实落细工作措施，集中力量补短板强弱项，推进农机农艺农田协调配合，加快绿色高效农机化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抓好重要农时农机作业服务，精准实施农机化扶持政策，全方位提升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水平，为粮食稳产增产贡献机械化力量。

　　二、着力补齐重点区域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短板

　　围绕双季稻区水稻机械化移栽、玉米籽粒机收、冬小麦节水灌溉、夏大豆免耕播种等薄弱环节，强化农机、农艺、品种集成配套，明确补短板技术路线，建立典型示范点，分区域开展技术培训、组织现场观摩，搞好专家指导服务，提高关键技术到位率和覆盖率。组织水稻种植机械田间测评活动，开展再生稻、西南丘陵山区玉米、南方大豆等农作物的关键机具选型，引导高适应性农机装备研发应用。组织编制主要作物育种机械化装备需求目录，开展育种机械、种子处理加工技术装备交流示范。继续深入开展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推进行动，完善部省联动、政企（社）联动机制，以农机作业服务公司、农机合作社、种粮大户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为主要对象，示范推广一批新技术新装备，加快应用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生产模式，构建区域化、标准化的高效机械化生产体系，提升粮食生产效率效益。以粮食作物为重点，做好农业机械化发展指标考核有关工作，引领地方整体提升耕种收与高效植保、秸秆处理、产地烘干机械化水平，以评促建推出一批基本实现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

　　三、积极推广保护性耕作等用地养地结合型机械化技术

　　深入实施东北黑土地保护性耕作行动计划，以提质扩面为导向，聚焦秸秆覆盖免少耕播种关键环节，增加配套装备服务有效供给，强化整体推进县和高标准应用基地示范引领，优化定型技术模式，狠抓主体培训，规范技术要求，抓好监督考评，推动东北适宜区域高质量完成6500万亩以上保护性耕作面积任务，进一步减轻土壤风蚀水蚀和培肥地力、保墒抗旱，持续促进玉米、大豆等作物稳产丰产、节本增效。以北方旱作区特别是粮食主产区为重点，因地制宜组织实施农机深松整地1亿亩以上，加强作业质量信息化监测，确保打破犁底层，增加土壤蓄水保墒能力。以南方丘陵山区为重点，推动应用农田宜机化整治技术，增加适宜机械化生产粮食作物的耕地面积。南方水田地区加强履带式农业机械推广应用，西北地区积极开展残膜机械化回收技术示范推广，助力耕地质量提升。

　　四、多措并举推进机械化节粮减损

　　制修订粮食作物机收减损技术指导意见，进一步明确适宜收割期及作业速度控制、喂入量调整等作业规范指引。加强作业质量标准宣贯及培训，组织开展重要农时田间技术指导，增强农机服务主体减损意识和机手规范操作能力。组织好全国农业行业职业技能大赛农机工种竞赛参赛工作，推选一批农机作业能手标杆典型，营造比学赶超节粮减损技能的氛围。开展联合收割机田间作业测评等活动，研究应用机收损失简便测定方法，引导农户选用适宜机械，降低机收损失率和破损率。组织全国水稻联合收割机质量调查，各地结合实际开展其它收获机械、插秧机械、播种机、烘干机等在用机械质量调查，督促企业改进产品性能。优先扶持粮食生产机具报废更新，推动淘汰老旧收获、插秧、植保、脱粒等机械，加快机具更新换代。推进烘干机（塔）建设指引、农机库棚建设指引运用，改善农机服务主体抗灾减损基础设施条件。加强农机化防灾应急能力建设指导，增加应急抢种抢收装备储备和应急服务供给，努力减轻灾害损失。

　　五、精心组织重要农时农机作业服务

　　紧扣春耕、“三夏”“双抢”“三秋”粮食生产需要，充分发挥农机抢种抢收主力军作用。突出抢前抓早，及时组织地方开展机械化生产需求摸底调查和情况会商，加强机手作业技术培训和机具调试检修指导，提前做好农机供给、维修服务、优先优惠用油准备。突出精细管理，及早发布对接农机作业服务供需信息，完善机械化生产信息报送制度，强化农机作业进度与农情统计数据衔接会商，针对性做好机具调度，确保不误农时。突出协调配合，提前发放跨区作业证，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跨区作业气象预警、作业车辆顺畅通行、作业秩序维护及突发事件处置等工作，保障机械化生产活动安全平稳、高质高效进行。积极推广“互联网+农机服务”“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为广大农户粮食生产提供便捷服务。

　　六、充分发挥农机购置补贴等政策支持引导作用

　　启动实施2021—2023年新一轮农机购置补贴政策，优先保障粮食生产机械购置补贴需求，将水稻、玉米、小麦和大豆等粮食作物生产所需机具全部列入补贴范围，实行应补尽补；提高重点区域水稻移栽机械、高性能免耕播种机械、玉米籽粒收获机械等薄弱环节机具补贴额，增加先进适用装备供给。加大粮食生产机械鉴定力度，实行优先鉴定。积极开展复式、高端、智能粮食生产机械创新产品专项鉴定，尽快将其列入农机购置补贴范围，促进机具升级换代。重点将水稻育秧、粮食烘干等成套设施装备纳入农机新产品补贴试点范围，加快推广应用步伐。全面开展农机购置补贴引导植保无人飞机规范应用试点工作。推动扩大农机作业补助范围，积极支持重点区域水稻机械化移栽、插秧同步侧深施肥、玉米籽粒直收及产地烘干、小麦免耕播种等关键薄弱环节作业服务，加快绿色高效机械化生产方式应用，促进粮食生产高质量发展。

　　各地农业机械化主管部门要结合实际制定上述工作任务具体实施方案，推进各项工作要求落实落地、落细落小。组织动员农机试验鉴定、农机化技术推广、农机安全监理等机构，充分发挥有关专家组、行业协会、农机生产企业等方面的作用，合力推进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服务好全年粮食稳产增产大局。充分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推广粮食生产机械化先进适用技术装备，宣传全程机械化发展典型经验做法。注重总结工作进展成效，及时将有关情况报送我部农业机械化管理司。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2021年2月24日